

饶平县大埕镇人民政府

行政执法证件遗失公告

兹有以下一名同志的行政执法证件不慎遗失，现将有关信息公告如下：

吴炳松，男，遗失证件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执法证》，
执法证件号：19190397825，原工作单位：饶平县大埕镇人民政府。

以上执法证件现声明作废。

饶平县大埕镇人民政府

2024年9月18日